

#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

---

## 深圳市妇联第五届阳光行动公益创投大赛公告

为回应妇女儿童家庭多层次、多样化发展需求，进一步激发社会创新活力，探索社会治理的新路径，助力妇儿大厦打造湾区公益新高地，特举办第五届阳光行动公益创投大赛，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资金规模

本次创投大赛资金总规模为 200 余万元，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最终资助项目和金额。

### 二、申报范围

#### （一）阳光女性赛道

1.女性就业创业。（1）推进女性就业，开发灵活就业岗位，举办招聘会，帮助单亲、失业、家庭困难女性实现灵活就业。（2）联系、服务新就业群体女性，提供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指导等支持服务。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 30 万。

2.女性成长成才。（1）支持女大学生和青年女性创新创业和成长成才。（2）开展各年龄段女性身心健康、关心关爱、爱岗敬业、职业发展、社会参与等服务。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 15 万。

#### （二）阳光儿童赛道

**1.儿童关爱。**（1）重点实施孤独症等罕见病儿童的疗愈、家庭支持和社会融合服务。（2）对遭受家暴、性侵等不法侵害儿童提供关爱与成长陪伴。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30万。

**2.儿童友好实践。**（1）培育儿童青少年心理韧性和抗逆力。（2）开展儿童参与、自然教育、艺术美育、科学素养、传统文化等多元化友好服务。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10万。

### **（三）阳光家庭赛道**

**1.家庭关爱。**（1）重点实施家政人员未成年子女关爱与成长陪伴。（2）引导高质量父子陪伴，支持父职参与家庭教育。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30万。

**2.支持家庭发展。**（1）开展多样化的亲子陪伴服务，增进亲情关系。（2）促进对口帮扶地区家庭和深港社区家庭交流交往交融。单个项目申报金额不超过10万。

此外，优秀项目将有机会获得阳光关爱基金和社会资金额外支持，优先入驻“湾区幸福家”社会创新中心。

### **三、申报受理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月26日中午12:00

### **四、申报主体要求**

1.在深圳市、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的基金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信誉良好。

2.在工商部门依法登记的公司，无违法犯罪记录，具有公益服务经验。

3.申报项目符合登记证书业务范围。

4.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以及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5.具有固定办公场所、合法稳定收入来源以及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

6.已成立党组织和妇女组织的优先考虑。

7.获得市级或区级 3A 以上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优先考虑。

## **五、申报项目要求**

1.须独立申请，一个机构最多可申报三个项目，兼投不兼中，申报金额应符合相应赛道资助要求。主办方将对项目预算进行评估优化。

2.申报项目服务需求明确、受益群体精准、公益色彩突出、经费预算合理，并具有成功经验。实施团队的主要负责人和核心成员拥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

3.本次申报项目不得与其他公益创投、民生微实事等已获得资助的项目指标重叠，确保专款专用。

4.申报项目服务周期为2024年4月至11月。

5.申报机构和项目不得弄虚作假，不得出现营利或非公益性活动的情况，一经发现，将取消资格。

## **六、赛程安排**

1.发布公告（1月下旬—2月下旬）。联动媒体和行业，与融媒中



心深度协作，加强与主流媒体联系，联系孵化器、行业协会、头部基金会联合进行宣传推广。

**2.大赛说明会（1月下旬）。**开展大赛说明会，就大赛的总体安排及相关要求做出说明，并解答参赛疑问。

**3.项目初筛（2月下旬）。**组建由主办方、行业、第三方机构构成的初筛工作组，审核申报机构合规性、项目合理性等，并进行尽职调查（有必要的进行实地考察），推选项目进入专家评审，并进行公示。

**4.创新加速营（3月上旬）。**为进入路演项目提供项目开发与管理、模拟路演训练等培训和指导。加速营将联合行业头部机构联合实施。

**5.路演评审（3月中旬）。**组建由妇联、高校、行业、媒体、财务等多方构成的专家评审组，从服务必要性、方案可行性、管理科学性、发展持续性、社会推广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审通过项目推荐直通进入市级项目库。

**6.审核确认（3月下旬）。**将评审组评审结果报会党组集体研究，确定资助项目数量、金额及指标。

**7.结果公示（3月下旬）。**通过妇联官网、深圳女声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示资助结果。公示结束无异议后签订项目协议，进入监管流程。

**8.实施管理（4月初-11月）。**获资助项目按程序实施，并接受全过程的监管和指导服务。未获得资助项目，将通过项目库获得持

续的督导培育、对接资源等支持。

## 七、申报资料

### 1.项目申报材料：

- (1) 申报声明与诚信保证（盖章扫描件）
- (2) 项目申报书（word 版及盖章扫描件）



（扫码下载文件模板）

### 2.机构资质证明材料：

- (1) 法人登记证书或营业执照
- (2) 机构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网站下载）
- (3)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结果截图
- (4)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cgjg/cxda/index.html>）

查询结果截图

- (5) 成立党组织证明材料
- (6) 成立妇女组织证明材料
- (7)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结果证明材料
- (8) 近两年财务审计报告
- (9) 社会组织提交近两年年度报告
- (10) 申报机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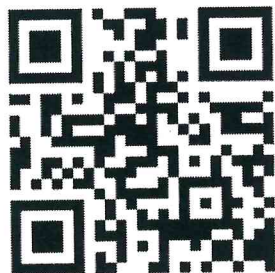
(11) 同类项目成功经验证明材料

(12) 申报机构其他资质证明材料以及认为的其他有助于项目评审参考的材料

以上所有资料均须按要求提交，确保申报资料合规、完整、准确提交，留存好原件，以备查验。

## 八、申报方式

申报机构须在申报受理时间内，按要求提交申报资料。



(扫码提交申报资料)

咨询电话：0755-83149839

监督电话：0755-83140923

